股票代码:600416　　股份简称:*ST湘电　　编号:2020临-067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14 月 20 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正式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开挂牌转让湘电风能 100%股权,挂牌底价不低于经湖南省国资委备案的评估值102,695.4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编号:2020 临-049)。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 临-061),公司所持有湘电风能 100%股权按 102,695.44 万元的评估备案价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

截止至挂牌到期日 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尚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2020年5月27日,公司披露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编号:2020 临-066)。鉴于挂牌期满无人摘牌,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令第 32 号)第十八条的规定,信息披露期满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的,可以延期或在降低转让底价、变更受让条件后重新进行信息披露。降低转让底价或变更受让条件后重新披露信息的,披露时间不得少于20个工作日。新的转让底价低于评估结果的90%时,应当经转让行为批准单位书面同意。为尽快完成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公司拟在降低转让底价基础上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进行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

2020年5月29日,公司向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递交了第二次挂牌的申请,湘电风能股权转让价格在原挂牌价格102,695.44万元基础上折价10%,以92,425.8988万元的挂牌底价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进行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其它挂牌条件不变。挂牌公告时间为2020年6月1日至2020年6月29日。本次挂牌底价尚需通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

三、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若按照92,425.8988万元的价格成功转让,按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的数据进行测算,出售湘电风能股权资产对本年度公司损益影响约为0.22亿元。成交金额及成交时点将影响上述测算的利润总额的具体金额。因湘电风能摘牌事项具体时间、进度以及最终是否能够成交无法确定,即该部分损益能否实现、对合并报表的影响数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公告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20临040号
转债代码:110803　　转债简称:国泰定01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将使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泰集团”)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但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对公司后续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为国有上市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导致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拥有公司股份超公司已发行股份数的30%,但符合免于发出要约的条件。

●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尚需获得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江西省国资委”)的批准,能否获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一、本次权益变动概况

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民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爆投资”)转来的《关于无偿划转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通知》,根据压缩管理层级、提高决策效率的实际考虑,民爆投资拟将所持国泰集团292,468,54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53.02%,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为178,057,768股,限售流通股为114,410,772股)无偿划转至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军工控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民爆投资持有国泰集团292,468,54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53.02%),系国泰集团控股股东;军工控股持有国泰集团3,467,68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0.63%),同时持有民爆投资100%股权。民爆投资与军工控股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江西省国资委。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军工控股持有国泰集团股份数将变更为295,936,22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53.65%),公司控股股东将由民爆投资变更为军工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仍为江西省国资委。控股股东变更不会对公司后续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权益变动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变动

本次变动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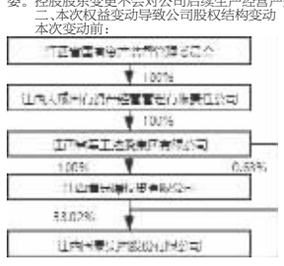

本次变动后:

三、本次权益变动各方基本情况

(一)划出方

1、公司名称:江西省民爆投资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昌东大道8699号

3、注册资本:39,545.7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董家辉

5、经营范围:对民爆及相关行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划入方

1、公司名称: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昌东大道8699号(国防科技大厦)

3、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唐先卿

5、经营范围:资产经营,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房地产开发、租赁,物业管理,物资贸易,投资咨询服务,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及服务,咨询服务,电子应用产品销售,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事项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及摘要等后续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督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相关方及时告知进展情况,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73　　证券简称:粤宏远A　　公告编号:2020-042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281825294G)于2020年5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5月28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将回购注销7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031.5万股,回购价格:首次授予部分的为2.63元/股,预留部分的为1.51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后续在办妥回购注销手续前公司实施分红、送股等事项,则回购价格再按相关规定进行调整。

此前已审批和公告过的事项:2020年4月1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0年5月8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议案涉及4名辞职激励对象13.5万股限制性股票需待回购,公司于2020年5月16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公告》。

以上,在完成回购注销13.5万股以及本次1031.5万股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将由目前的648,730,604.00股减少至638,280,604.00股。

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本公司的债权人,本公司的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根据原有的合法有效的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 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 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 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宏远路1号宏远大厦16楼本公司证券部;

2、申报时间:自2020 年5月31日起至 2020年7月14日止,逢工作日上午 09:00-12:00,下午14:30-17:30;

3、联系人:李艺荣、朱玉龙;联系电话/传真:0769-22412655;邮政编码:523087。

特此公告。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2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水业”)及天津市滨生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生源”)均为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滨海水业、滨生源100%的股权。滨生源由于业务发展需要,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000万元整,期限为12个月,滨海水业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滨海水业的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同意为滨生源的上述融资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天津市滨生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6年03月08日

3、注册地点: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一纬路24号东谷中心2号楼801室

4、法定代表人:李国强

5、注册资本:1000.000000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电子、信息、机电一体化工程的技术开发;供水排水设备的生产制造、安排、销售;机电设备、自动化控制系统的安装、改造、销售、维护;机电设备、设施自动化控制应用;工业自动化设备、计算机、电子设备、仪器仪表制造、安装、运行维护;水净化设备、空气净化设备的生产、制造、销售和运营;供水、节水、水处理、空气净化技术开发;工业自动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信息系统设计、建设、运行、维护;应用软件程序开发、销售;供水技术服务及咨询;泵站运行代管;供水排水设备的运行;机电设备、自动化控制系统的运行,设施设备运行服务;设备租赁;能源合同管理;供水、排水、水处理、水利用设施设备委托运营;供水技术服务及咨询;管道工程(压力管道除外)安装、维护、维修;水利建筑工程、装饰装饰工程、市政工程、环保工程;承建、承修、承装电力设备;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土壤环境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太阳能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的关系:滨生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滨生源100%的股权。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滨生源的资产总额为83,443,485.59 元,所有者权益为28,828,036.22 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57,586,719.72 元,利润总额为7,373,586.19 元,净利润为6,055,153.89 元。上述财务数据为经审计数。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的主债权

滨海水业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主合同项下的贷款,贷款本金金额人民币壹仟万 元整。

2、保证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

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 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 费、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证 费、送达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4、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34,558.3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67.1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担保余额为1,499.9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75%。不涉及逾期担保、诉讼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4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债券代码:155554　　债券简称:19金证债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及授权代表8名,董事李结义先生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委托董事徐岷波先生行使表决权。经过充分沟通,以传真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的公告》。

二、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需要,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申请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捌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并由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证博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三、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5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债券代码:155554　　债券简称:19金证债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和股权转让为控股子公司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智维”)引入外部投资者。其中,出于激励目的,金智维员工持股平台珠海金石汇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拟以333.3333万元(人民币,下同)认购金智维222.222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投资人将合计出资7,500.0000万元认购金智维392.1569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同时,投资人以3,007.5000万元对价受让公司所持有的金智维157.2549万元注册资本。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金智维33%的股权,不再是金智维的控股股东。因公司失去对金智维的控制权,不再将金智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存在多个交易对方,最终交易能否达成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对公司2020年度损益影响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最终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后确定。

一、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金智维目前所处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支持金智维长远发展,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和股权转让为金智维引入外部投资者。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拟与金智维及其员工持股平台深圳金石众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金石众成”)和珠海金石汇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金石汇智”)签署《关于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协议》,出于激励目的,金石汇智拟以333.3333万元认购金智维222.222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本次交易前,金智维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0	51.0000%
深圳金石众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80.0000	49.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00%

增资扩股后,金智维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0	45.9000%
深圳金石众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80.0000	44.1000%
珠海金石汇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22.2222	10.0000%
合计	2,222.2222	100.0000%

同时,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启明融科”)、苏州启明融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启明融盈”)、深圳君盛祥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君盛祥石”)、深圳君盛鼎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君盛鼎石”)、珠海市科技创业天使风险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珠海市天使基金”)、珠海香洲华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简称“香洲华金投资”)、珠海市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珠海市人才基金”)、深圳前海泰亚鼎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深圳泰亚”)、厦门泰亚鼎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厦门泰亚”)(以下合并简称“投资人”)与公司、金智维、廖万里先生、金卓先生、金石众成、金石汇智签署《关于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关于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

协议各方约定,投资人以3,007.5000万元对价受让公司所持有的金智维157.2549万元注册资本。投资人将合计出资7,500.0000万元认购金智维392.1569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协议签署前,金智维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0	45.9000%
深圳金石众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80.0000	44.1000%
珠海金石汇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22.2222	10.0000%
合计	2,222.2222	100.0000%

交易完成后,金智维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金石众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80.0000	37.4850%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2.7451	33.0000%
珠海金石汇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22.2222	8.5000%
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8.2353	7.2000%
苏州启明融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0654	8.8000%
深圳君盛祥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9870	1.3000%
深圳君盛鼎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7.8431	0.3000%
珠海市科技创业天使风险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150	0.8000%
珠海香洲华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9150	0.8000%
珠海市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575	0.4000%
深圳前海泰亚鼎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987	0.2830%
厦门泰亚鼎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5948	1.1320%
合计	2,614.3791	100.0000%

上述交易中,金智维新增注册资本614.3791万元,公司与金石众成放弃行使优先认购权;公司转让所持有的金智维157.2549万元注册资本,金石众成放弃行使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金智维董事会将进行改组,由5名董事构成,公司有权提名2名董事。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金智维股权比例将由51%减少至33%,不再是金智维的控股股东。因公司失去对金智维的控制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此次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因本次交易产生的利润预计将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珠海金石汇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年3月23日

注册地址:珠海市水湾路368号南油大酒店玻璃楼八楼808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廖万里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并购

出资情况: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廖万里	175.80	58.60%
江斌超	21.60	7.20%
黄清权	21.60	7.20%
魏小彬	16.20	5.40%
陈铭康	8.10	2.70%
彭勇	21.60	7.20%
吴昊	21.60	7.20%
叶锡建	13.50	4.50%

金石汇智为2020年3月新设立企业,暂未实际经营。

金石汇智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2)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162,3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10月16日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东沙湖股投资中心14号楼203室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39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启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实际控制人:胡旭波、于佳

主要业务情况:启明融科成立于2017年10月16日,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自成立日至今,业务发展正常。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213,763.5万元,净资产206,251.0万元,营业收入47,314.4万元,净利润44,014.6万元。

启明融科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3)苏州启明融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50,2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30日

注册地址:苏州市西环路3068号3号楼111-68室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39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启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营业务: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实际控制人:胡旭波、于佳

主要业务情况:启明融盈成立于2017年11月30日,主要从事创业投资和股权投资业务;自成立日至今,业务发展正常。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53,967.9万元,净资产50,462.0万元,营业收入7,469.2万元,净利润6,409.8万元。

启明融盈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4)深圳君盛祥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2月12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路天安数码城3栋B座4楼F19

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街道玉龙路圣莫丽斯花园B17栋1单元03A

执行事务合伙人: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廖梓君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49,198.35万元,净资产49,195.48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522.73万元。

君盛祥石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5)深圳君盛鼎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1月4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街道玉龙路圣莫丽斯花园B17栋1单元03A

执行事务合伙人: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创业投资

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廖梓君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3,979.15万元,净资产1,481.27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9.16万元。

君盛鼎石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6)珠海市科技创业天使风险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7月16日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67591(集中办公区)

主要办公地点:珠海市高新区前湾二路2号滨海写字楼B座4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科创海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99.6%、珠海科创海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0.4%

主要业务情况:珠海市天使基金是由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珠海科创海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本土创业投资基金,自2019年成立至今共完成投资本土项目三个。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50,075.15万元,净资产50,075.15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02.93万元。

珠海市天使基金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7)珠海香洲华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15,2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5月5日

注册地址:珠海市香洲创业路186号厂房第四层406室

主要办公地点:珠海市高新区前湾二路2号滨海写字楼B座4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香洲华金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珠海市正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32.89%、珠海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30%、珠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35.79%、珠海香洲华金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32%。

主要业务情况:香洲华金投资是由珠海市引导基金、珠海市科创投以及珠海市香洲区政府共同出资设立的本土产业扶持基金,近三年共完成投资本土或引入落地项目三个。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7,760.96万元,净资产7,759.69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19.18万元。

香洲华金投资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8)珠海市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5,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9月18日

注册地址:珠海市桂山镇桂山大道44号5楼506-5

主要办公地点:珠海市高新区前湾二路2号滨海写字楼B座4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科创海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珠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98.04%、珠海科创海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96%

主要业务情况:珠海市人才基金是由珠海市财政、珠海市科创投共同出资设立的本土产业扶持基金,于2019年9月成立至今暂未投资项目。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5,083.26万元,净资产5,080.73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9.27万元。

珠海市人才基金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9)深圳前海泰亚鼎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10,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5月27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田夏金牛广场A座第14层1405A号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小蓉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林松柏

主要业务情况:深圳泰亚成立于2016年5月,是在中国证券基金业协会备案的专业投资基金,专注于投资处于高速成长期的中早期项目,基金规模1亿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资产总额7,902.65万元,净资产7,902.65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67.65万元。

深圳泰亚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10)厦门泰亚鼎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2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5月16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湖里区环岛东路2488号海峡旅游大厦20层2003单元

法定代表人:黄小蓉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林诗奕

主要业务情况:厦门泰亚成立于2016年5月,是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专业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截至目前厦门泰亚共管理两只基金,总规模3亿元人民币,均聚焦于成长期的项目。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512.08万元,净资产416.65万元,营业收入195.15万元,净利润37.55万元。

厦门泰亚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其他各方情况介绍

(1)深圳金石众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时间:2015年8月21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廖万里

注册资本:98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

主要出资情况: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廖万里	362.00	36.94%
荆晓珊	240.00	24.49%
金卓	112.00	11.43%
屈文浩	60.00	6.12%
肖飞	40.00	4.08%
叶锡建	40.00	4.08%
徐晓丽	40.00	4.08%
欧阳博文	30.00	3.06%
李勇	20.00	2.04%
江涛	6.00	0.61%
张海龙	6.00	0.61%
柯跃华	6.00	0.61%
唐剑	6.00	0.61%
潘艳伟	6.00	0.61%
周炳辉	6.00	0.61%

金石众成为金智维员工持股平台,近三年没有实际经营业务。

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761.87万元,净资产694.93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营业利润294.15万元,净利润294.15万元。

金石众成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2)姓名:廖万里;性别:男;国籍:中国;身份证号:52525********0016;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吉大石花东路123号;最近三年职业和职务: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副总经理。

廖万里先生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3)姓名:金卓;性别:男;国籍:中国;身份证号:330106********001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最近三年职业和职务: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金卓先生与公司及公司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徐岷波

成立日期:2016年3月28日

注册地址:珠海市唐家湾镇哈工大路1号1栋A301t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系统的技术开发及相关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的租赁:依托互联网等技术手段,提供金融中介服务(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人力外包服务。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0	51.0000%
深圳金石众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80.0000	49.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00%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科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9,243,869.62	24,318,875.88
负债总额	10,404,572.32	8,267,380.47
资产净额	18,839,297.30	16,051,495.41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48,689,141.46	34,113,262.05
净利润	2,377,746.45	5,534,676.83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相关规定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智维产权清晰,不存在股权及资产被抵押或质押等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金智维不存在与权属相关的未结束的诉讼、仲裁等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本次交易中,公司与金石众成放弃行使优先认购权,金石众成放弃行使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三)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事项。

(四)本次交易定价情况: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是基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0]第530号),由交易各方协定交易作价。

(五)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暨股东转让股权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0]第530号),评估情况具体如下:

1、评估对象: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2、评估范围: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评估基准日全部资产和相关负债。

3、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4、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评估前后对照的方式列示评估结果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基于被评估单位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的价值进行了评估。

资产账面价值2,924.39万元,评估值4,579.46万元,评估增值1,655.07万元,增值率56.60%。负债账面价值1,040.46万元,评估值1,040.46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883.93万元,评估值3,539.00万元,评估增值1,655.07万元,增值率87.85%。

(2)收益法评估结论

经实施清查核实、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账面值1,883.93万元,评估值42,499.07万元,评估增值40,615.14万元。

5、评估结论:选用收益法结果42,499.07万元作为本次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及股东转让股权的价值参考依据。

四、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关于珠海金智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珠海金石汇智投资企